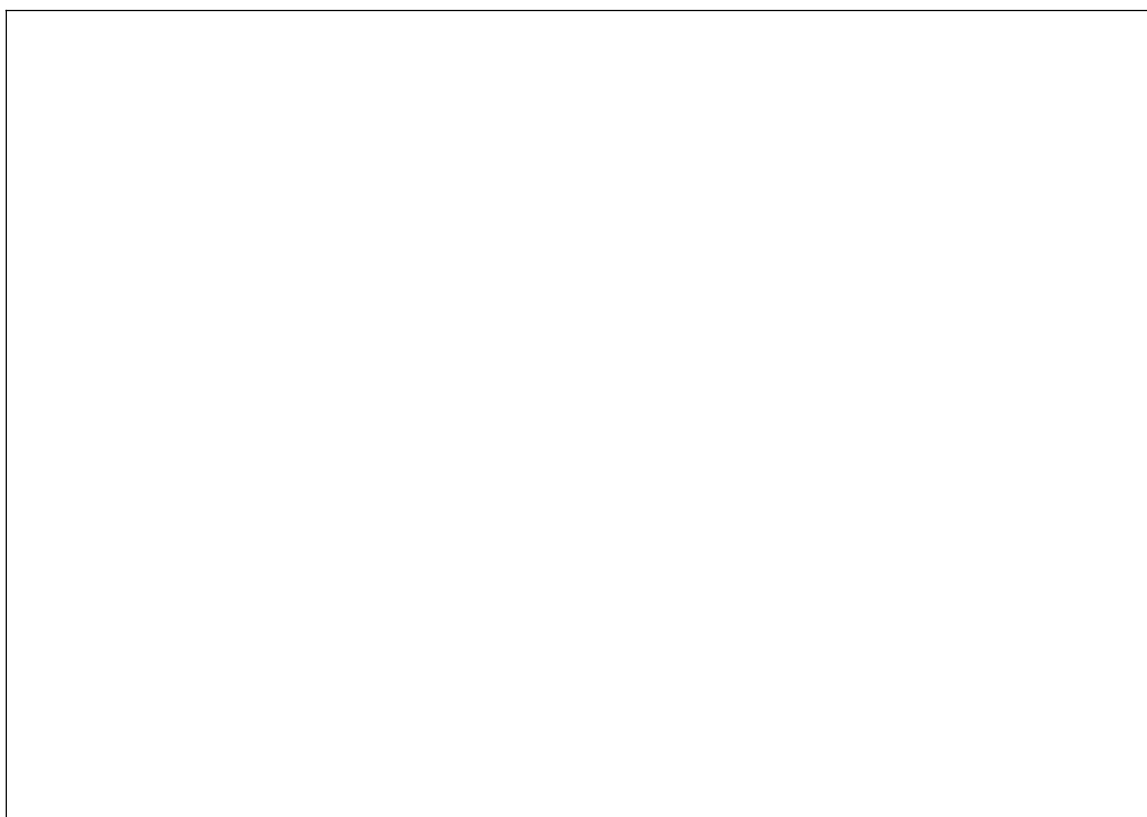


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塑料包装盒生产线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新鸿监字（2018）第 1231 号



建设单位：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声 明

- 1、本报告正文共三十二页，一式五份，发出报告与留存报告一致。部分复印或涂改均无效。
- 2、本报告无本公司、建设单位公章、骑缝章无效。
- 3、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4、留存监测报告保存期六年。

建设单位：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胡 碧

编制单位：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戴伟兴

报告编制：

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电话：13857950171

传真

邮编：321300

地址：永康市象珠镇象珠四村金泉北路 268 号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13735670035

传真：0579-82625365

邮编：321000

地址：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多湖街道东湄工业区综合楼 3 楼

目 录

一. 验收项目概况.....	1
二. 验收监测依据.....	2
2.1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	2
2.2 技术导则、规范、标准.....	2
2.3 主要环保技术文件及相关批复文件.....	3
2.4 其它资料.....	3
三. 工程建设情况.....	4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2 建设内容.....	6
3.3 主要原辅材料.....	6
3.4 水源及水平衡.....	7
3.5 生产工艺.....	8
四. 环境保护设施工程.....	9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9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2
五.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4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4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5
六. 验收执行标准.....	17
6.1 废水执行标准.....	17
6.2 废气执行标准.....	17
6.3 噪声执行标准.....	18
6.4 固（液）体废物参照标准.....	19
6.5 总量控制.....	19
七. 验收监测内容.....	20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
八.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1
8.1 监测分析方法.....	21
8.2 监测仪器.....	21
8.3 人员资质.....	22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2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3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3
九. 验收监测结果与分析评价.....	24
9.1 生产工况.....	24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4

十. 环境管理检查	29
10.1 环保审批手续情况	29
10.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其执行情况	29
10.3 环保设施运转情况	29
10.4 固（液）体废物处理、排放与综合利用情况	29
10.5 厂区环境绿化情况	29
十一.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30
11.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30
11.2 建议	31

附件

- 附件 1、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附件 2、雨污分流图
- 附件 3、纳管证明
- 附件 4、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 附件 5、行政处罚意见及缴款发票
- 附件 6、一般固废处置协议
- 附件 7、验收期间生产工况
- 附件 8、验收监测方案
- 附件 9、检测报告

一. 验收项目概况

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1 月，位于浙江省永康市象珠镇象珠四村金泉北路 268 号，企业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塑料包装盒、日用品塑料制品制造、加工、销售。2017 年 8 月 31 日，永康市环境保护局对企业进行现场监察时，发现企业未经环保部门审批擅自进行泡沫加工制造，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对企业出具了行政处罚书，文号永环罚字【2017】262 号。2018 年我公司已缴纳相应罚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国环境保护部令第 2 号）中有关规定，2018 年 9 月金华市环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编制了《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塑料包装盒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10 月 16 日永康市环保局以《关于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塑料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永行环批[2018]220 号）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2018 年 12 月受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委托，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682 号）、《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浙江省环境保护厅）的规定和要求，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02 日对该项目进行现场勘察，查阅相关技术资料，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依据监测方案，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08~09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核查，在此基础上我公司编制了《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塑料包装盒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组织自行验收。

验收监测期间，建设单位生产工况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13 号）中要求的设计能力 75%以上生产负荷要求，故本次验收作为竣工验收。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塑料包装盒生产线项目环保验收为整体验收。

二. 验收监测依据

2.1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9.1）；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1.1）；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3.1）；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11.7）；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7.1）；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16.7.2）；
- (9)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1998.11.18）；
- (10)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1）
-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13 号，2001.12.11）；
- (12)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2009.12.29）；
- (1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11.20）。

2.2 技术导则、规范、标准

- (1)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
-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08）；
-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面水环境》（HJ/T2.3-93）；
-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
- (5)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
- (6)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 (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征求意见稿，2017.10.9）；
- (8) 《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弃物环境管理的通知》；
- (9)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 (10)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 (1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12)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77-2013）；
- (1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15)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境保护部令 第 39 号）；
- (16)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 (17)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 (18)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2.3 主要环保技术文件及相关批复文件

- (1) 《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塑料包装盒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金华市环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2018.9）；
- (2) 《关于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塑料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永康市环境保护局，永环行批[2018]220 号，2018.10.16）；

2.4 其它资料

- (1) 验收相关数据材料
- (2) 验收期间生产工况
- (3)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 (4) 固废回收处理协议
- (5) 废气处理设计方案
- (6) 验收监测方案
- (7) 《检测报告》（JHXX(HJ)-181231）
- (8) 雨污分流图

三.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永康市象珠镇象珠四村（经纬度：E 120° 03' 57.29" ， N 29° 0' 38.22" ）。项目东侧、西侧、北侧为泽塘水库，南侧为永康市安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最近民宅距本项目厂界 125 米，距车间 174 米。

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3-1，厂区平面布置见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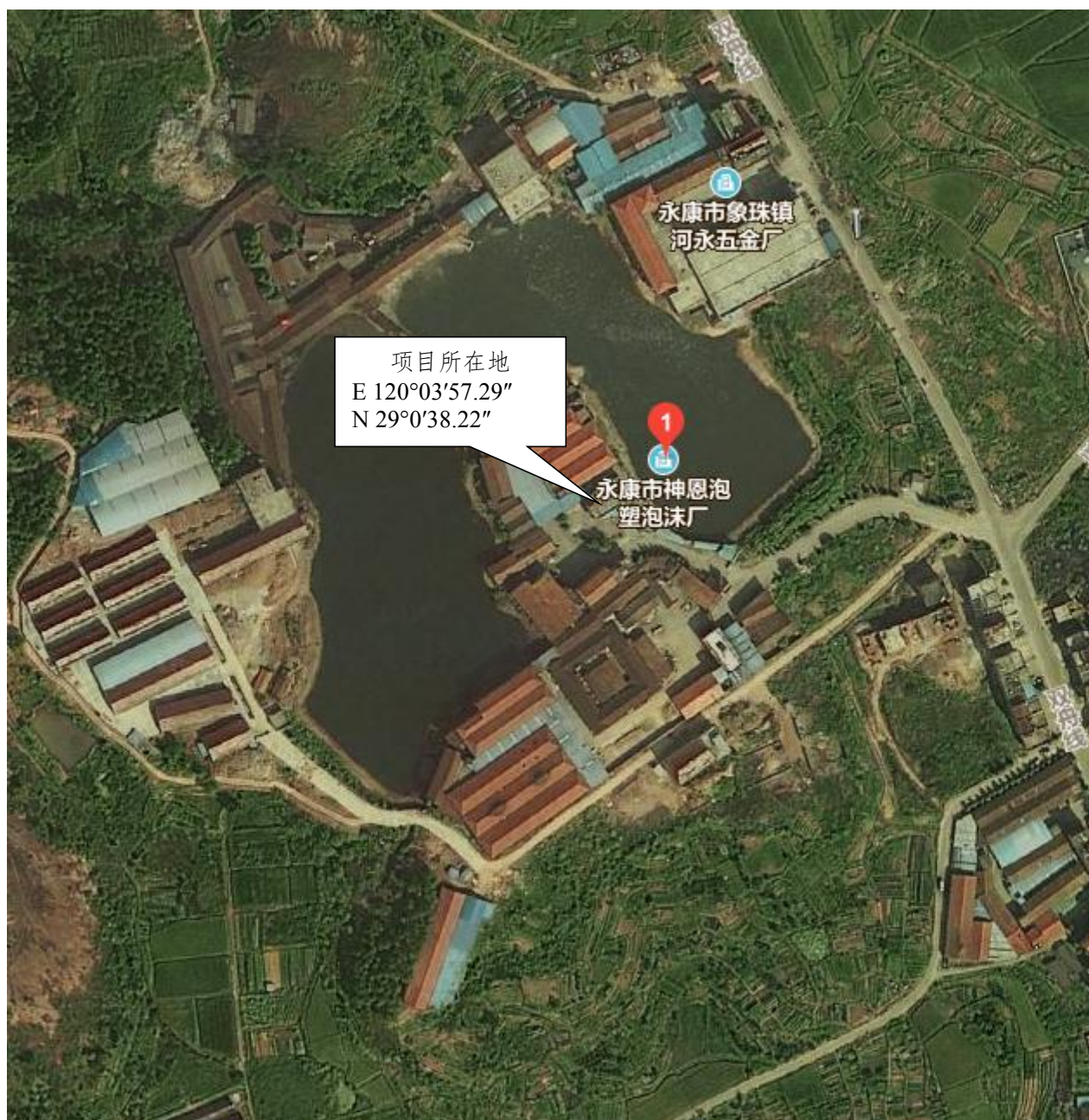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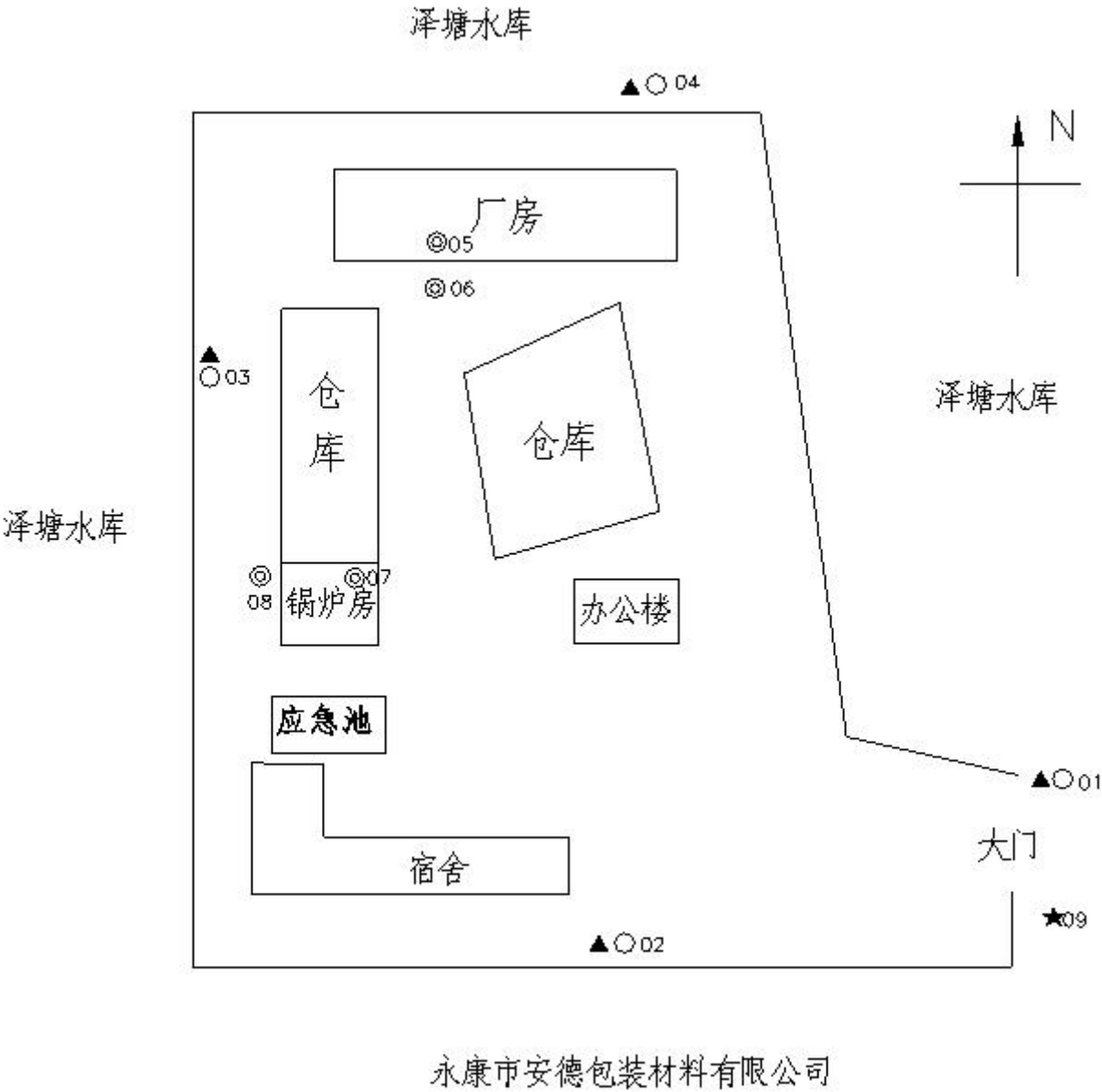


图 3-2 厂区平面布置图

- ★代表废水
- ◎代表废气
- 代表无组织废气
- ▲代表噪声
- 代表固体废物

3.2 建设内容

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位于永康市象珠镇象珠四村金泉北路 268 号，是一家专业从事塑料包装盒的企业。项目实际总投资 1031 万元，现有员工 20 人，采用两班制，年工作时间为 4800 小时（每天每班运转 8 小时，每年运转 300 天）。

本项目实际产量见表 3-1。

表 3-1 项目产品概况统计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年生产量	2018 年 11 月生产量
1	泡沫塑料盒	1000 万套	83 万套

建设项目主体生产设备见表 3-2。

表 3-2 建设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 (台/套)	实际数量 (台/套)	设备增减 数量
1	半自动成型机	/	22	22	无变化
2	全自动成型机	/	8	8	无变化
3	预发机	90	1	1	无变化
4	锅炉	6t/h	1	1	无变化
5	水泵	YE2 132S2-2	3	3	无变化
6	空压机	SCR50D-8/ SLT	2	2	无变化
7	粉碎机		1	1	无变化
8	模具	/	若干	若干	无变化

3.3 主要原辅材料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量见表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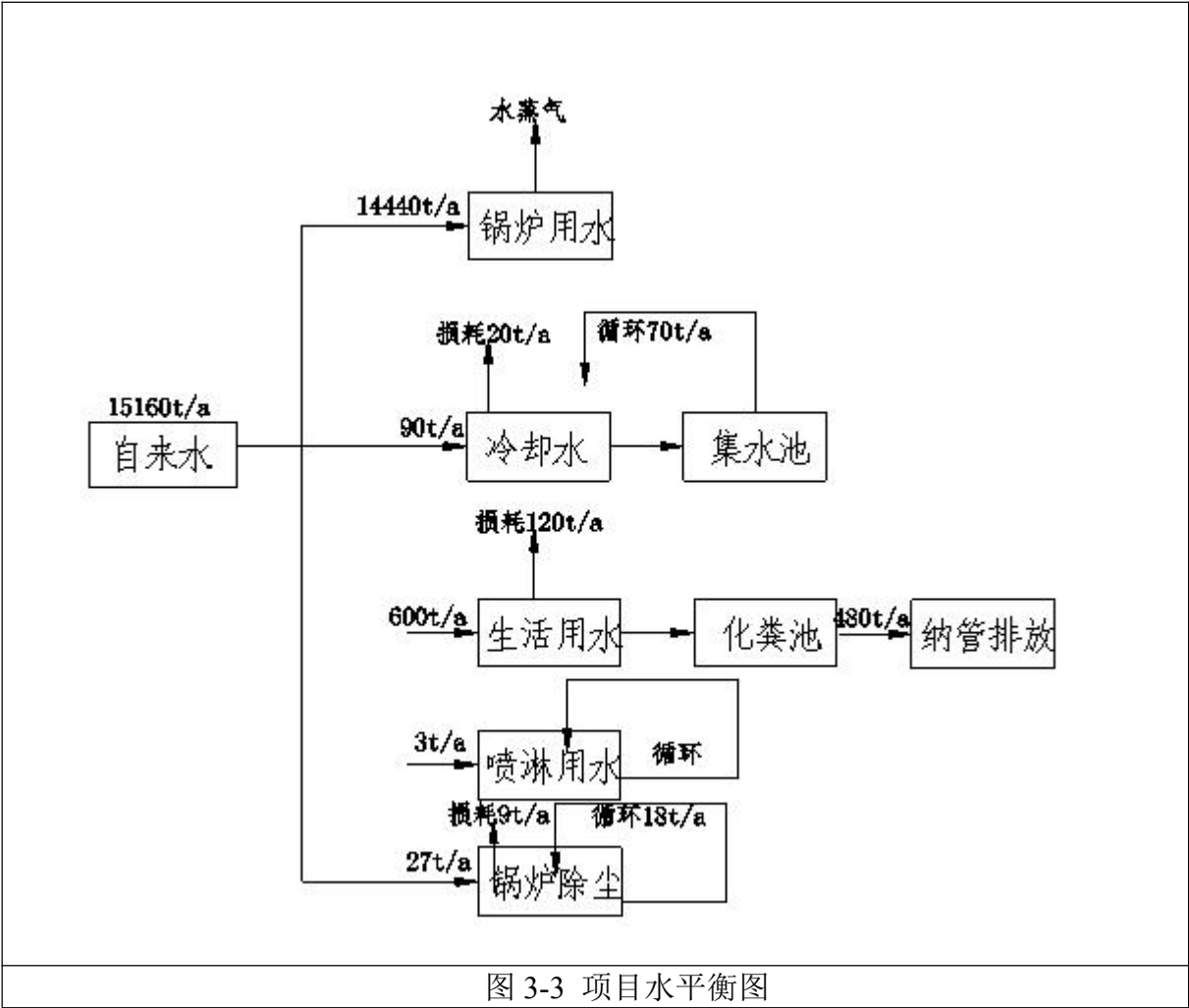
表 3-3 主要原辅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环评年用量	设计日用量	2018 年 11 月 消耗量	检测日实际消耗量	
					2018.12.08	2018.12.09
1	可发性聚苯乙烯	900t/a	3t	27	3t	3t
2	成型生物质颗粒	2000t/a	6.67t	166	6.5	6.7

3.4 水源及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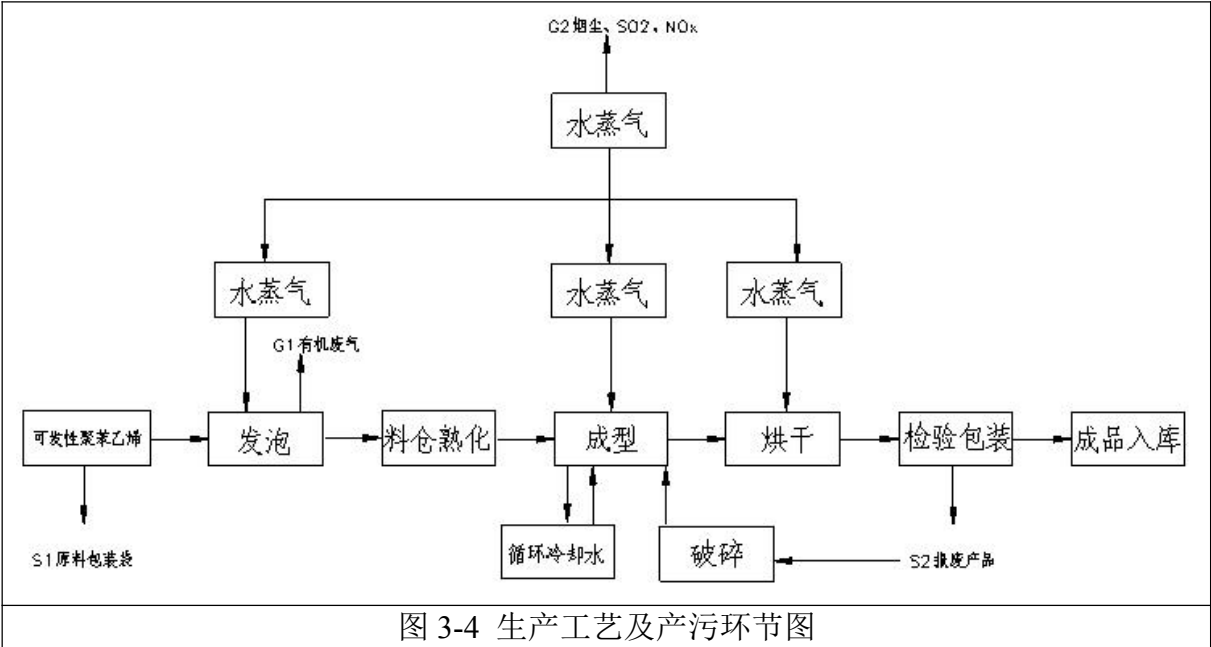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用水取至自来水。冷却水经冷却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锅炉除尘废水定期捞渣，补充新鲜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建设单位目前拥有员工 20 人，员工生活用水按 100L/人·天,全年 300 个工作日计，则生活用水量为 600t/a,生活污水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480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送永康市象珠（唐先）污水处理厂处理。据此，建设单位实际运行的水量平衡简图见图 3-3：



3.5 生产工艺

建设单位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3-4:



发泡：将聚苯乙烯颗粒利用蒸汽间接加热，珠粒呈软化状态，加热过程中聚苯乙烯分子结构中自由空间的发泡剂戊烷蒸发成气体，从而在珠粒中形成无数泡孔核，随气体量的增加而膨胀，珠粒中泡孔体积增大，珠断密度下降，在发泡过程中会溢出大量水蒸气和少量的戊烷废气。发泡后进入熟化仓。

熟化：将刚出发泡后的颗粒置于料仓内，一方面使其干燥自然冷却，另一方面使空气通过泡孔膜渗透到泡孔内部，使泡孔内压力稳定而熟化成具有闭孔结构特征、有弹性泡沫颗粒。当颗粒冷却后，泡孔内剩余戊烷蒸汽大多冷凝成液体而形成部分真空。

成型：将已发泡后的珠粒送入成型机模具中通过水蒸气发泡，然后冷却定型成产品。

烘干：泡沫板成型后送入烘房烘干，烘房利用水蒸气管道间接加热，烘干温度约为 90℃。

四. 环境保护设施工程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产生废水为成型工序冷却水、锅炉烟气除尘废水、旋流塔冷却水和生活污水。成型工序冷却水降温后循环使用不外排，旋流塔喷淋水循环使用不外排；锅炉烟气除尘废水定期捞渣，补充新鲜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送永康市象珠（唐先）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水来源及处理方式见表 4-1。

表 4-1 水来源及处理方式一览表

污水来源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处理设施	排放去向
成型工序冷却水	/	循环	冷却水池	不排放
旋流塔废水	/	循环	/	不排放
锅炉除尘废水	/	循环	/	不外排
生活污水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	间歇	化粪池	永康市象珠（唐先）污水处理厂

4.1.2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有发泡有机废气、燃生物质颗粒烟气、破碎粉尘。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见表4-2。

表 4-2 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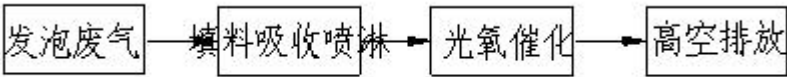
废气来源	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处理设施	排气筒高度	排气筒内径	排放去向
发泡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旋流塔+UV光氧	15	/	环境
锅炉烟气	烟尘、SO ₂ 、NO _x	有组织	旋风+布袋+湿式脱硫	15	/	环境
破碎粉尘	颗粒物	无组织	强制通风	/	/	环境

4.1.2.1 废气治理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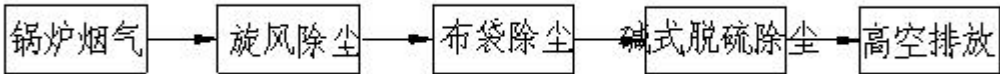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委托济南创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针对发泡废气设计并施工安装完成一套填料吸收旋流塔+光氧催化吸附装废气；针对锅炉烟气设计并施工安装完成一套旋风除

尘+布袋除尘+碱式脱硫除尘处理设施。具体处理工艺流程如下：

发泡废气处理工艺流程：



锅炉烟气处理工艺流程：



4.1.3 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污染主要来自成型机、循环水泵、预发机、空压机等机器设备运行期间产生的噪声，具体治理措施见表4-3。

表 4-3 噪声来源及治理措施

序号	噪声源	台数	位置	运行方式	治理措施
1	成型机	30	生产车间	间隔	室内
2	循环水泵	3	生产车间	间隔	室内、减振
3	预发机	1	生产车间	间隔	室内
4	空压机	2	生产车间	间隔	室内、减振

4.1.4 固（液）体废物

4.1.4.1 种类和属性

建设单位固（液）体废物种类和汇总见表 4-4。

表 4-4 固（液）体废物种类和汇总表

序号	环评预测种类(名称)	实际产生种类	实际产生情况	属性	判定依据
1	原料包装袋	原料包装袋	已产生	一般固废	/
2	报废产品	报废产品	已产生		
3	锅炉灰渣	锅炉灰渣	已产生		
4	除尘渣	除尘渣	未产生		
5	废活性炭	无	无	危险固废	危废名录
6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已产生	一般固废	/

本项目有机废气采用旋流塔+光氧催化处理方式，无废活性炭产生；一般固废包括原料包装袋、报废产品、灰渣、除尘渣、生活垃圾等。

4.1.4.2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表 4-5。

表 4-5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环评预估产生量(吨)	2018 年 11 月产生量
1	原料包装袋	原料使用	一般固废	4.5t/a	0.3
2	报废产品	检验	一般	4.5t/a	0.1
3	锅炉灰渣	燃生物质	固废	37	3
4	除尘渣	烟气除尘	一般	3.4t/a	未产生
5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一般	3t/a	0.3

4.1.4.3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见表 4-6。

表 4-6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情况汇总表

序号	种类	产生工序	属性	环评结论		实际情况		接受单位 资质情况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去向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去向	
1	原料包装袋	原料使用	一般固废	综合利用	收集外卖	综合利用	收集外卖	/
2	报废产品	检验		/	回用于生产		回用生产	/
3	锅炉灰渣	燃生物质		综合利用	农田基肥		农田基肥	/

4	除尘渣	烟气除尘		环卫清运	环卫清运	环卫清运	环卫清运	/
5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一般固废	环卫清运	环卫清运	环卫清运	环卫清运	/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中，原料包装袋收集外卖、报废产品回用于生产、锅炉灰渣用作附近农田基肥、除尘渣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总投资为 38 万元，占总投资的 3.80%。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4-7。

表 4-7 工程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环保设施名称	实际投资（万元）	备注
废气治理	30	/
废水治理	5	
噪声治理	2	
固废治理	1	
合 计	38	

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塑料包装盒生产线项目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规定，做到了环保设施与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本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实际建设情况如下：

表 4-8 环评及批复要求和实际建设情况对照表

类型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落实情况
废水	冷却水	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排入当地污水管网，待远期纳入永康市象珠（唐先）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设置规范化排污口。	冷却水经冷却池冷却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送永康市象珠（唐先）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活污水		
废气	发泡废气	落实各项废气处理设施，加强车间通风，切实做好废气污染防治工作。各类废气经相应的废气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发泡废气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5 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无组织排放标准；破碎粉尘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无组织排放标准；生物质燃烧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燃气锅炉标准。	车间顶部有通风设施，发泡废气经旋流塔+光氧催化处理后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5 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后 15 米高空排放，无组织废气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生物质燃烧烟气经旋风除尘+布袋除尘+碱式脱硫除尘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燃气锅炉标准后 15 米高空排放；破碎粉尘无组织排放，排放浓度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
	破碎粉尘		
	锅炉燃烧烟气		
固（液）废	原料包装袋	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固废处置原则，提高综合利用率，防治产生二次污染，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处置分别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要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原料包装袋收集外卖、报废产品回用于生产、锅炉灰渣用作附近农田基肥、除尘渣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报废产品		
	锅炉灰渣		
	除尘渣		
	生活垃圾		
噪声		合理布局生产车间，对高噪声设备进行消声、隔音治理	建设单位基本落实环评及环评批复中隔声降噪措施。

五.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水影响分析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影响分析，本项目排放的废水主要是员工生活污水，从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中的数据可以看出，废水经采取有效措施处理达标后排放，污染物排放量不大，对纳污水体酥溪无明显影响。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影响分析，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经有效治理后，对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小。

(3)固废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分置分类处置，在得到有效处理的情况下，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4)噪声对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项目影响分析，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设备噪声经有效措施治理后，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不会对厂界外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5.1.2 建议

1、企业应培养职工的环保意识，制定环保设施运行操作规程，建立健全各项环保岗位责任制，强化环境安全管理。

2、企业须按本次环评确定的内容、规模以及生产工艺进行生产，若发生产品、原材料、生产工艺等重大变更，应向有审批权的环境保护管理部门申报并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和审批手续。

5.1.3 环评总结论

综上所述，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塑料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的实施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选址符合永康市环境功能区划、永康市城市总体规划以及土地利用规划的要求，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以及“三线一单”管控要求，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区域环境质量能维持现状，项目排放污染物能满足总量控制要求。因此，从环保角度看，本项目在拟建地实施是可行的。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永康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以永环行批[2018]220 号对本项目出具了审批意见，具体如下：

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委托金华市环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000 万套塑料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收悉，我局对该项目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未接到公众意见，经研究，我局审查意见如下：

一、原则同意金华市环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对策措施和建议，环境影响报告表可作为该项目涉及和今后实施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原则同意本项目在永康市象珠镇象珠四村金泉北路 268 号实施，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1000 万套塑料包装盒生产线的生产能力。

三、你公司应高度重视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并认真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进一步完善本区块排水系统统筹规划和建设，做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管道布设，并与当地排水管网相衔接。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排入当地污水管网，待远期纳入永康市象珠（唐先）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设置规范化排污口。

（二）、认真落实各项废气处置措施，加强车间通风，切实做好废气污染防治工作，各类废气经相应的废气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发泡废气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5 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及《恶臭污

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无组织排放标准；破碎粉尘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1993）无组织排放标准；生物质燃烧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燃气锅炉标准。

（三）、认真落实各项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控制营运期间产生的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合理布局车间，加强绿化，并按环评报告表要求做好各消声降噪工作，确保厂界排放噪声达标排放。

（四）、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固废处置原则，提高综合利用率，防治产生二次污染。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处置分别满足《一般工业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要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四、加强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和安全防范，按照消防、安监等有关部门规定要求做好安全防范相关工作，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度，设置专职的环保管理人员；做好各类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检修维护，确保环保设施稳定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制定和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在投入生产之前报环保部门备案，认真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有效规范因环境污染事故引发的环境风险，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五、本项目环评报告表经批准后，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自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应对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六、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建成后你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COD_{Cr}0.029 吨/年、氨氮 0.004 吨/年、二氧化硫 0.510 吨/年、氮氧化物 1.632 吨/年、VOCs0.060 吨/年。

以上意见请你公司在项目涉及、施工、管理中落实。本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污染防治工程必须请有资质的公示涉及，并认真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措施。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必须按规定的标准和成型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六. 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水执行标准

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77-2013）表 1 标准。废水执行标准见表 6-1。

表 6-1 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项目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pH 值	6~9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排放标准
悬浮物	400	
化学需氧量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动植物油	100	
氨氮	35	DB33/87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总磷	8	

6.2 废气执行标准

①颗粒物

项目破碎产生的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企业边界任何 1 小时大气污染物平均浓度限值，相关标准值见表 6-2。

表 6-2 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 ³)
颗粒物	2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②有机废气

项目发泡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5 的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无组织废气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企业边界任何 1 小时大气污染物平均浓度限值，二级标准，苯乙烯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无组织排

放标准，相关标准值见表 6-3

表 6-3 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 ³)
非甲烷总烃	6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苯乙烯	/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5.0

②锅炉烟气

项目燃生物质颗粒炉产生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废气排放参照《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燃气锅炉标准，相关标准值见 6-4

表 6-4 锅炉大气排放标准

类别	颗粒物	SO ₂	NO _x	烟气黑度
燃气锅炉	20mg/m ³	50mg/m ³	150mg/m ³	≤1

②厂界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项目厂界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参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相关标准见 6-5

表 6-5 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 ³)
二氧化硫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40
氮氧化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12

6.3 噪声执行标准

本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详见表 6-5。

表 6-5 噪声执行标准

监测对象	项目	单位	昼间限值	夜间限值	引用标准
------	----	----	------	------	------

厂界噪声	等效 A 声级	dB(A)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	---------	-------	----	----	--

6.4 固（液）体废物参照标准

固体废弃物属性判定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贮存及处理管理检查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6.5 总量控制

根据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塑料包装盒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永环行批[2018]220 号《关于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塑料包装盒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确定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_{Cr}0.029t/a、NH₃-N0.004t/a、二氧化硫 0.510t/a、氮氧化物 1.632t/a、VOC0.060t/a、颗粒物 0.459t/a。

七.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去除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1 废水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见表 7-1。

表 7-1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点位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加一次平行样）

7.1.2 废气

废气监测主要内容频次详见表 7-2。

表 7-2 废气监测内容频次

监测对象	污染物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乙烯、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厂界四周各一个点	监测 2 天，每天每点 4 次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发泡处理设施进、出口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	锅炉处理设施进、出口	

7.1.3 厂界噪声监测

厂界四周各设 1 个监测点位，在厂界围墙外 1 m 处，传声器位置高于墙体并指向声源处，监测 2 天，昼间 1 次。详见表 7-3。

表 7-3 噪声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四厂界各 1 个监测点位	监测 2 天，昼间、夜间各 1 次

7.1.4 固（液）体废物监测

调查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种类、属性、年产生量和处理方式。

八.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及依据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非甲烷总烃	总烃和非甲烷烃测定方法一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7 年）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 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T 57-2017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修改单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 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修改单
	苯乙烯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 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7 年）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石油类、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8.2 监测仪器

表 8-2 现场监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规格型号	监测因子	测量量程	精准度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JHXH-X001-01)	3012H	烟气流量	10-60L/min	≤±2.5%FS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JHXX-X002-01~04)	崂应 2050	颗粒物	粉尘: 100L/min 大气: (0.1~1.0) L/min	≤±5.0%FS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JHXX-X018-01)	DEM6	风向、风速	风速: 1-30m/s 风向: 0-360° (16 个方位)	风速: 0.1m/s 风向: ≤10°
空盒气压表 (JHXX-X020-01)	DYM3	大气压力	800-1064hPa	≤2.0hPa
噪声频谱分析仪 (JHXX-X010-01)	HS6288B	噪声	30-130dB(A、C), 40-130dB(Lin)	0.1dB (A)

表 8-3 实验室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规格型号	测量量程	精准度
pH 计 (JHXX-S021-01)	pHS-3C	(0.00~14.00)pH	±0.01
电子天平 (JHXX-S010-02)	FA2104N	(1/10000)	/
紫外分光光度计 (JHXX-S003-01)	752N	0.000~1.999A	/
COD 自动消解回流仪 (JHXX-S013-01)	KHCO-100	/	/
循环水式多用真空泵 (JHXX-S032-01)	SHZ-DIII	/	/
红外测油仪 (JHXX-S025-01)	JC-01L-6 型	/	/
气相色谱仪 (JHXX-S002-01)	GC-smart(2018)	/	/
气相色谱仪 (JHXX-S002-02)	GC1690	/	/

8.3 人员资质

表 8-4 项目参与验收人员一览表

人员	姓名	上岗证编号
审核	洪子涵	JHXX-008
审定	徐聪	JHXX-026
其他成员	戴伟兴	JHXX-020
	何佳俊	JHXX-022
	卢雨晴	JHXX-009
	黄元霞	JHXX-025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在现场监测期间,对废水入网口的水样采取平行样的方式进行质量控制。质量控制结果表明,本次水样的现场采集及实验室分析均满足质量控制要求。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气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的要求进行。

(2)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分析的交叉干扰。

(3)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15%~70%之间）

(4)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标定），在测试时应保证采样流量的准确。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示值相差不大于 0.5dB（A），若大于 0.5 dB（A）测试数据无效。本次验收噪声测试校准记录见表 8-6：

表 8-6 噪声测试校准记录

监测日期	测前 dB（A）	测后 dB（A）	差值 dB（A）	是否符合质量保证要求
2018.12.08	93.8	93.8	0	符合
2018.12.09	93.8	93.8	0	符合

九. 验收监测结果与分析评价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塑料包装盒生产线项目的生产负荷为 99%，符合国家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工况大于 75%的要求。监测期间工况详见表 9-1。

表 9-1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日产量核实

监测日期	产品类型	环评设计产量（只）	实际产量（只）	生产负荷(%)
2018.12.08	塑料包装盒	33333	33000	99
2018.12.09	塑料包装盒	33333	33000	99

注：日设计产量等于全年设计产量除以全年工作天数。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废水入网口 pH 值浓度范围为 7.34~7.39、悬浮物浓度最大值为 45mg/L、化学需氧量浓度最大值为 183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浓度最大值为 77.0mg/L、动植物油浓度最大值为 0.18mg/L，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浓度最大值为 24.1mg/L、总磷浓度最大值为 1.62mg/L 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77-2013）表 1 标准限值的要求。详见表 9-2。

表 9-2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点位名称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浓度均值	浓度范围	最大浓度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生活污水排放口	2018.12.08-09	pH 值	/	7.34~7.39	7.39	6~9	达标
		悬浮物	41	38~45	45	4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78	172~183	183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74.7	72.2~77.0	77.0	150	达标
		氨氮	22.9	21.7~24.1	24.1	35	达标
		总磷	1.54	1.45~1.62	1.62	8	达标

点位名称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浓度均值	浓度范围	最大浓度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动植物油	0.12	0.09~0.18	0.18	10	达标

注：以上监测数据详见检测报告 JHXX(HJ)-181231。

9.2.1.2 废气

1)有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有组织废气中发泡废气处理设施后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 $5.71\text{mg}/\text{m}^3$ ，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5 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燃生物质锅炉废气颗粒物最大浓度 $<20\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最大排放浓度 $23.3\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 $86.2\text{mg}/\text{m}^3$ ，均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燃气锅炉标准。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9-3~9-4。

表 9-3 有组织废气浓度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mg/m³)

点位名称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浓度均值	浓度范围	最大浓度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发泡废气处理设施后	2018.12.08-09	非甲烷总烃	5.32	5.10~5.71	5.71	60	达标
锅炉废气处理设施后	2018.12.08-09	颗粒物	<20	<20	<20	20	达标
		二氧化硫	22.0	21.0~23.3	23.3	50	达标
		氮氧化物	83.4	78.9~86.2	86.2	150	达标
		烟气黑度	<1	<1	<1	1	达标

表 9-4 有组织废气排放速率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kg/h)

点位名称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速率均值	最大排放速率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发泡废气处理设施后	2018.12.08-09	非甲烷总烃	0.0234	0.0249	/	/
锅炉废气处理设施后	2018.12.08-09	二氧化硫	0.16	0.18	/	/
		氮氧化物	0.61	0.64	/	/

注：以上监测数据详见检测报告 JHXX(HJ)-181231。

2)无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最大

浓度为 $0.133\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2.54\text{mg}/\text{m}^3$ ，均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7 要求；二氧化硫最大浓度为 $0.042\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最大浓度为 $0.057\text{mg}/\text{m}^3$ ，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苯乙烯最大排放浓度为 $<1.5\times 10^{-3}\text{mg}/\text{m}^3$ ，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无组织排放要求。无组织排放监测点位见图 3-2，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9-5，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9-6。

表 9-5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irc}\text{C}$	气压 Pa	天气情况
2018.12.08	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E	0.6	3.2	102.5	阴
2018.12.09		E	0.7	3.6	102.4	阴

表 9-6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3)

采样日期	污染物名称	采样位置	浓度范围	最大浓度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18.12.08-09	颗粒物	厂界四周	0.067-0.133	0.133	1.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1.53-2.54	2.54	4.0	达标
	二氧化硫		0.024-0.042	0.042	0.40	达标
	氮氧化物		0.041-0.057	0.057	0.12	达标
	苯乙烯		$<1.5\times 10^{-3}$	$<1.5\times 10^{-3}$	5.0	达标

注：以上表中监测数据引自监测报告 JHXX(HJ)-181231。

9.2.1.3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值为 $60.9\sim 63.5\text{dB}(\text{A})$ ，夜间噪声值为 $50.7\sim 52.1\text{dB}(\text{A})$ ，监测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功能区标准的要求。厂界噪声监测点位见图 3-2。

9.2.1.4 总量核算

1、废水

建设单位废水总排口未规范化设置，无法统计流量，故根据建设单位水量平衡图

推算全年废水排放量为 480t，计算得出该建设单位废水污染因子排入环境的排放量。废水监测因子排放量见表 9-7。

表 9-7 废水监测因子年排放量

监测项目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入环境排放量 (t/a)	0.024	0.0024

2、废气

据建设单位的废气处理设施年运行时间（锅炉年运行 2400 小时，发泡年运行 1500 小时）和监测期间废气排放口排放速率监测结果的平均值，计算得出该建设单位废气污染因子的年排放量。废气监测因子排放量见表 9-8。

序号	污染源/工序	污染因子	入环境排放量 (t/a)
1	发泡	非甲烷总烃	0.04
2	燃生物质	二氧化硫	0.38
		氮氧化物	1.46

表 9-8 废气监测因子年排放量

建设单位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年排放量为 0.04 吨，二氧化硫年排放量为 0.38 吨，氮氧化物年排放量为 1.46 吨。

3、总量控制

建设单位废水排放量为 480 吨/年，废水中污染物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排放总量分别为 0.024 吨/年和 0.0024 吨/年，达到环评批复中化学需氧量 0.029 吨/年、氨氮 0.004 吨/年的总量控制要求。

废气中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年排放量分别为 0.04 吨/年，达到环评批复中 0.06 吨/年总量控制要求。二氧化硫年排放量为 0.38 吨/年，氮氧化物年排放量为 1.46 吨/年，达到环评批复中年排放量 0.51 吨/年和 1.632 吨/年的总量控制要求。

9.2.2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

9.2.2.1 废气治理设施

根据建设单位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监测结果，计算主要污染物去除效率，见表

9-9。

表 9-9 废气处理设施主要污染物去除效率统计

监测日期	处理设备	主要污染物去除效率（%）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2018.12.08-09	锅炉处理设施	80.6	38.9	86.5

9.2.2.2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建设单位主要噪声污染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后，厂界四周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功能区标准的要求，表明建设单位噪声治理设施具有良好的降噪效果。

十. 环境管理检查

10.1 环保审批手续情况

本项目于 2018 年 9 月委托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完成《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塑料包装盒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同年 10 月通过环保审批(永环行批[2018]220 号)。

10.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其执行情况

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明确废气和废水处理的管理和设备管理、工业废弃物（危废）的处置管理、紧急状况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按照公司环境管理制度执行。

10.3 环保设施运转情况

监测期间，建设单位光催化处理设施装置、旋风除尘+布袋除尘+碱式脱硫除尘处理设施装置等环保设施均运转正常。

10.4 固（液）体废物处理、排放与综合利用情况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中，原料包装袋收集外卖，锅炉灰渣用作附近农田基肥，废产品回用于生产，除尘渣与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10.5 厂区环境绿化情况

公司的行政办公区、生产区域周围绿化良好。

十一.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1.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1.1.1 废水排放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废水入网口 pH 值浓度范围为 7.34~7.39、悬浮物浓度最大值为 45mg/L、化学需氧量浓度最大值为 183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浓度最大值为 77.0mg/L、动植物油浓度最大值为 0.18mg/L，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浓度最大值为 24.1mg/L、总磷浓度最大值为 1.62mg/L 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77-2013）表 1 标准限值的要求。

11.1.2 废气排放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有组织废气中发泡废气处理设施后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 5.71mg/m³，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5 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燃生物质锅炉废气颗粒物最大浓度 <20mg/m³，二氧化硫最大排放浓度 23.3mg/m³，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 86.2mg/m³，均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燃气锅炉标准。

验收监测期间，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133mg/m³、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2.54mg/m³，均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7 要求；二氧化硫最大浓度为 0.042mg/m³，氮氧化物最大浓度为 0.057mg/m³，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苯乙烯最大排放浓度为 <1.5×10⁻³mg/m³，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无组织排放要求。

11.1.3 厂界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值为 60.9~63.5dB（A），夜间噪声值为 50.7~52.1dB（A），监测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

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功能区标准的要求。

11.1.4 固（液）废物监测结论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中，原料包装袋收集外卖，锅炉灰渣用作附近农田基肥，废产品回用于生产，除尘渣与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11.1.5 总量控制结论

建设单位废水排放量为 480 吨/年，废水中污染物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排放总量分别为 0.024 吨/年和 0.0024 吨/年，达到环评批复中化学需氧量 0.029 吨/年、氨氮 0.004 吨/年的总量控制要求。

废气中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年排放量分别为 0.04 吨/年，达到环评批复中 0.06 吨/年总量控制要求。二氧化硫年排放量为 0.38 吨/年，氮氧化物年排放量为 1.46 吨/年，达到环评批复中年排放量 0.51 吨/年和 1.632 吨/年的总量控制要求。

11.2 建议

- 1、定期开展外排污染物的自检监测工作，及时发现问题，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
- 2、经进一步加强各种固体废物的管理，建立健全完善的管理台帐和相应制度。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1000 万套塑料包装盒生产线项目				项目代码		2016-330784-29-03-039528-000		建设地点		浙江省永康市象珠镇象珠四村金泉北路 268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目录）		C292 塑料制品业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00 万套塑料包装盒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000 万套塑料包装盒		环评单位		金华市环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永康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永环行批[2018]22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3 年 11 月				竣工日期		2014 年 05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济南创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济南创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9%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31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7		所占比例（%）		3.59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8		所占比例（%）		3.8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00d/a										
废水治理（万元）		5		废气治理（万元）		30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废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运营单位		永康市神恩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0723740529815M				验收时间		2018 年 12 月 8~9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代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0.048	——	——	0.048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0.024	0.029	——	0.024	0.029	——	——	——								
	氨氮		——	——	——	——	——	0.0024	0.004	——	0.0024	0.004	——	——	——								
	悬浮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污染物	VOCs	——	——	——	——	——	0.04	0.060	——	0.04	0.060	0.120	-0.060									
		二氧化硫	——	——	——	——	——	0.38	0.510	——	0.38	0.510	1.020	-0.510									
		氮氧化物	——	——	——	——	——	1.46	1.632	——	1.46	1.632	3.264	-1.632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